

邢台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城管提案字〔2025〕14号

邢台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对政协邢台市第十四届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第193号提案的答复

民进邢台市委：

贵单位提出的“关于路灯增加采用亮度控制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目前，我局所管辖的路灯照明设施已基本采用智能化控制方式，并建立远程监控系统平台。同时，按照《城市道路照明设计标准》CJJ45及相关标准规定，根据我市的地理位置、季节变化、日出日落时间及光照度值等实际情况，采用时控或时控与光控相结合的控制方式，适时调整开关灯时间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全面推进路灯照明设施智能化、绿色化改造工作，查漏补缺，根据实际情况，完善路灯照明设施控制系统，让科技赋能民生，让城市更有温度。

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(此页无正文)



领导签发：姜志远

联系人及电话：郭瑞 2223766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。